

快篩陽性該怎麼辦？

學生、老師告知快篩陽性，提醒儘速至鄰近的社區採檢院所進一步檢測，並請戴好口罩、勿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，並請接獲訊息的系所、行政單位人員務必依下列步驟進行：

1

通報學務處衛保組或本校防疫小組。

2

1.個案填寫調查表，匡列密切接觸者，調查日期為快篩陽性日往前兩天起(共3天)。(依4/28教育部指示大學匡列原則)

匡列方式

- (1)上課：未戴口罩接觸達15分鐘以上者。
- (2)上班：個案周圍8個位置的人(以個案為中心，社交距離之九宮格)。
- (3)共同用餐者、同住人員。
- (4)沒有適當防護下(任一方沒戴口罩)接觸15分鐘以上者。

填寫表單

- (1)COVID-19確診個案自填版疫調單。
- (2)座位圖表。

2.系所預先彙整上述資料，並於確認確診後，12小時內提供給學務處衛保組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。

3

1.確診者及密切接觸者若為住宿學生，需即刻通知宿舍輔導員；若為職務宿舍住宿者，通知總務處。

2.防疫小組依系所提供資料，執行後續事項：

- (1)提供確診者及密切接觸者『須先行配合居家隔離通知單』，配合疫調時間申請防疫假。
- (2)請教務處通知授課老師課程暫停實體上課名單。
- (3)請總務處於校內足跡進行清潔消毒。
- (4)請系所、通識中心依需清消空間調整課程空間。